##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 10月 30日收到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津鹏翎 胶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36 号),该批 复具体内容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 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 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

为方便投资者与公司联系,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公告如 下:

1、发行人: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世玲、魏泉胜

电话: 022-63267828、022-63267888、

传真: 022-63267817

邮箱(认购意向函盖章扫描后发送至邮箱): liushiling@pengling.cn或 weiquansheng@pengling.cn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联系人: 袁晓莉、彭迪

联系电话: 010-56839498

邮箱(认购意向函接收): yuanxiaoli@htsc.com或pengdi@htsc.com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30日